

研究論文

地域認同與族群分類： 1640~1940年韓江流域民眾「客家觀念」的演變

陳春聲*

摘要

在「客家人」最重要的聚居地韓江流域，把「客家人」視為一個族群的觀念，是在數百年漫長的歷史演變過程中逐漸形成的。這一觀念的形成，明顯受到該地域百姓口耳相傳的關於祖先來源的「歷史記憶」的影響，但其關鍵之處，在於實現對日常生活經驗所形成的人群分類觀念的超越。在這一過程中，近代族群分類意識的傳入、近代教育的推廣和近代城市興起所引起的生活方式的改變，起了重要的作用。

關鍵字：客家、福佬、潮州、汕頭、族群

* 廣州中山大學歷史系教授，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主任。
收稿日期：94/04/18 接受刊登日期：95/02/09

Regional Identity and Ethnicity: Transformation
of "Hakka" Identity among Common People in the Han
River Area in South China, 1640-1940

Chun-Sheng Chen

Abstract

It is a long historical process in constructing Hakka as an ethnic identity in the Han River area, one of the main habitations of the Hakka people in south China. Although the historical memories based on folks about where Hakka people's ancestors came from have largely influenced the formation of Hakka ethnicity, which more important is that, it has transcended the identity categories formed by daily life experiences. The introduction of modern racial discourse, the promotion of modern education and the changes of life style brought by the rising of modern cities have played crucial roles in this process of transformation.

Key words: Hakka, Hoklo, Chaozhou, Shantou, ethnicity

一、問題的提出

1933 年，羅香林先生出版其影響深遠的《客家研究導論》一書，該書開宗明義，一開始就提出了「客家」的定義：

南部中國，有一種富有新興氣象，特殊精神，極其活躍有為的民系，一般人稱他為「客家」(Hakka)，他們自己也稱為「客家」。他們是漢族裡頭一個系統分明的支派，也是中西諸社會學家，人類學家，文化學家，極為注意的一個漢族裡的支派（羅香林 1992a：1）。

這段話所反映的羅先生有關「客家」的看法，至少包含了如下三方面的內容：一、客家是一個「民系」；二、「客家」是漢族的一個支派；三、「客家」不但是來自外人的他稱，也是這個民系的自稱。這一簡潔而合乎近代社會科學分類法則的定義，被許多後起的研究者所沿用，已經成為學術史意義上的「常識」。

近 10 餘年，羅先生的研究亦受到諸多有說服力的批評，特別是在其有關客家源流的論證方面。論者以多種史料相互印證，包括現代遺傳學研究的若干可能證據，說明羅先生有關客家先民原居住於中原，東晉以後經過五次大遷徙，最終形成目前的地域分佈格局的說法，在史實和學理上存在著諸多難以自圓其說之處。批評者亦在此基礎上，對客家人的源流，特別是客家族群與南方少數民族的可能存在的淵源關係，提出了一些富於啟發性的推測（房學嘉 1994；陳支平 1997；李輝等 2003：873-880）。

作者近年來一直在韓江流域鄉村地區進行實地調查，帶著實地調查的體驗，重新閱讀相關文獻，很自然地注意到，羅先生有關客

家人祖先來源於中原的說法，不僅存在於他所依據的客家人的族譜之中，而且在更早的時候，就已經普遍存在於該地區百姓的「歷史記憶」中。所以，或許在學術史上更有價值的問題，不僅僅在於指出羅先生在資料運用和史實描述方面的缺憾，而應該盡可能帶有某種「知識考古」的性質，去探討羅先生所表達的有關「客家」的觀念，在號稱客家人聚居核心區的韓江流域中，是如何通過漫長的歷史變遷過程，逐漸形成的。

二、「九軍之亂」所見之「語音不類」問題

韓江是廣東省僅次於珠江的第二大河，其上游分汀江和梅江兩支。汀江發源於福建省長汀縣和寧化縣交界處，梅江發源於廣東紫金縣，汀、梅兩江在大埔三河壩匯合後，始稱韓江。韓江南下直出叢山夾谷，在潮州城下，再分北溪、東溪、西溪等幾道支流出海。潮州以上為韓江上、中游地區，多山地丘陵，主要為講客家話的人群聚居。韓江下游是三角洲平原，其居民以講福佬話者居多。明代韓江中下游的大部分地區為潮州府所轄，清代雍正十一年（1733年）在梅江流域設立了嘉應州。直至20世紀初年，具有近代「民族」色彩的「客族」和「土族」（指講福佬話的人群）分野被清楚界定之後，正在努力塑造「客族」意識的著名客家知識份子溫廷敬，仍然在報紙上連載長篇文章，說明整個韓江流域同屬一個區域：

夫吾等所居之州郡，非潮州與嘉應乎？潮、嘉為人為之區劃，而實具天然之流域。今雖分為二州，向實合為一府。程鄉、鎮平、平遠，本為潮州之隸屬；興寧、長樂，雖割自惠州，然以

地勢論之，固與潮州屬同一流域。……我粵省為西江流域，而東有東江，北有北江以會之。自惠州以西，韶州以南，皆脈絡貫通，聯為一氣。獨我潮、嘉，山脈異向，河水異流，坐是之故，民情風俗，自成一派，與省會絕不相同。皆受此地理之影響也（溫廷敬 1903）。

至遲從元代開始，韓江流域的方言區地理分佈格局，就已經與近代的情況相當接近。《永樂大典》引用潮州《圖經志》，對其時該地域的語言地理分佈，做了如下描述：

《圖經志》：潮之分域，隸於廣，實古閩越也。其言語嗜欲與閩之下四州頗類。廣、惠、梅、循操土音以與語，則大半不能譯。惟惠之海豐，於潮為近，語音不殊。至潮梅之間，其聲俗又與梅陽之人等（《永樂大典》 1986：2450）。

據考證，明初的潮州《圖經志》成書於永樂元年至永樂五年（1403-1407年）之間（楊寶霖 1999：14），但上引資料中提到的梅州和循州都是宋元時代的行政建置，由此推測《圖經志》的記載可能轉抄自宋元時期的其他文獻。當時的潮州包括了韓江中下游地區，大致與清代雍正十一年以後潮州府的地域範圍相近；而當時的梅州主要是梅江流域的程鄉縣，明代洪武二年才併入潮州府。根據以上記載，當時韓江下游的語言與福建南部地區接近，與韓江上游的梅州、循州的「土音」不能相通，但韓江中游的所謂「潮梅之間」，其語言與梅州是相通的。這樣的地理分佈，與當代韓江下游的人群都講屬於閩南方言的「潮州話」、韓江上游的人群均講客家話、而居住在韓江中游者則有許多「半山客」的情形，十分接近。

儘管這類語言分佈的地理差異一直存在，但在近代以前很長的

時間裡，「客」並未作為一個與「潮州人」相區隔的族類概念，在歷史文獻中出現。傳統上，中國人稱一個人或一群人為「潮州人」、「開封人」或「泉州人」時，更多的是指其郡望或籍貫，而非族類。至遲從宋代蘇軾撰〈潮州韓文公廟碑〉，認為「始潮人未知學，公命進士趙德為之師。自是潮之士皆篤于文行，延及齊民。至於今號稱易治」（蘇軾 1967：1038-1039）開始，「潮人」或「潮州人」一直是作為一個與地望相關聯的概念被使用的。雍正十一年新設的嘉應州，其居民大都講客家話，但該州大部分地域原來是潮州府轄地；而在設立嘉應州以後，潮州府各縣內仍有大量的講客家話的人群存在，其中大埔、豐順二縣的居民，基本上都是講客家話的。所以，有清一代，韓江中下游地方講客家話的人群中，有許多人自稱為「潮州人」。

「客家人」最容易被識別的標誌之一，是其被稱為「客家話」的語言。就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文獻，韓江流域最早出現的以語音作為分類標誌的有關「客」的文字，見於雍正《揭陽縣誌》有關清初該縣發生的「九軍之亂」的記載。

從 16 世紀開始，韓江中下游地方因為與「倭寇」、「海盜」和「山賊」問題有關等一系列事變的影響，長期處於所謂「動亂」的勢態中。清代最初的近四十年時間裡，地方上繼續動盪不安。由於王朝交替時期政局變幻無常，幾十年的戰事是在南明與清朝兩個政權並存，地方長期處於「不清不明」狀態，從屬關係反復無常，軍事將領不斷易幟，而號稱奉南明「正朔」的各支人馬又互不統屬，有時還相互殘殺的情景下進行的，地方社會實際上已經失去判斷各種勢力的「正統性」的客觀依據（陳春聲 1996：65-85；2001：73-106；2002：35-43）。所謂「九軍之亂」，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之下發生的，

事起於順治二年（1645年）。據雍正《揭陽縣誌》記載：

（順治二年）石坑賊首劉公顯統九軍賊聚藍、霖二都以叛，紮營南塘山水陸交會之處。九軍者，曾銓、馬麟、馬殿、馬登、傅達、丘瑞、黃甲、呂忠、呂玉。又以潘俊為東軍，陳雲任為南軍，陳汝英為北軍，陳佩如為西軍，湊為十三軍。又以溫韜魯為都軍，吳元為大將，曾懋昭為二將。共十八將，其餘賊首數以百計。擅立偽號，曰後漢大升元年。立五大營，十三大府，鑄印選官。妖賊矯誣如是（陳樹芝 1991：309）。

「九軍」起事之藍田、霖田二都，在揭陽縣西部，歷來為講客家話的人群聚居之地。從當時的記載看，他們與聚居於揭陽東部的講「福佬話」的所謂「平洋人」，似乎已經有頗深的矛盾。「九軍」一起，就被「平洋人」稱為「貉賊」，「九軍之亂」實際上成為兩個不同方言人群之間的一場曠日持久、規模特大的械鬥：

貉賊暴橫欲殺盡平洋人，憎其語音不類也。平洋各鄉慮其無援，乃聯絡近地互相救應，遠地亦出堵截（陳樹芝 1991：311）。

儘管對「九軍之亂」的起因可以做多種解釋，但從上引記載可明顯看出，引起這場大規模械鬥的主要緣由，在於「語音不類」。在由「平洋人」撰修的縣誌中，「客」字被加上了帶有明顯歧視意味的「豸」偏旁，但這段記載也表明，在1640年代的韓江流域，「客」作為某一個方言群體的稱謂，已經被普遍接受。在平洋人的筆下，「九軍賊」的橫暴行徑簡直罄竹難書，順治三年（1646年）九月，「九軍」攻破揭陽縣城，嚴刑酷法，毀壞典章文物，殺害了大批鄉紳：

釘鎖於天中，以猛火燃迫，至於皮開肉綻。掘坎於地下，以滾湯灌漬，至於體無完膚。多以紙浸油，男燒其陽，女焚其陰，

異刑不能闡述。

各賊分宅鎮營，殺戮鄉紳士庶。殺進士許國佐、黃毅中，推官邢之柱，知縣謝嘉賓，舉人楊其華、黃三槐、楊世俊，貢生林鼎輔、謝聯元，武舉楊德威，都司黃夢選，監生王之達、鄭之良，例貢郭之章。通縣生員被殺七十餘人，饑寒因以病故四十餘人。

搶掠婦女，盡驅入山。所至破棺碎木主，賊名之曰「辟死鬼」。賊毀文廟，劫城隍，開庫獄，焚黃冊（陳樹芝 1991：310）。

揭陽縣城位於揭陽縣東部「平洋」地方，歷來為講「福佬話」的人群聚居之地。

就我們關心的問題而言，雍正《揭陽縣誌》的記載有兩點是值得注意的：一、「九軍之亂」的起因直接與「語音不類」有關。由於是次動亂涉及揭陽全縣的廣大地域，可見其時已存在超越鄰村之間相互矛盾的以語言劃界的分類意識；二、與「客賊」相對應的人群自稱為「平洋人」。在潮州話中，「平洋」即「平原」之意，可知其時雖已有強烈的「語音不類」的意識存在，但仍以指涉地理的名詞作為與「客」相對的人群分類標誌。

三、「遷海」與「復界」對族類關係的影響

明代嘉靖至清代康熙前期的一百多年間，韓江流域地方社會經歷了一個急劇動盪、由「亂」入「治」的歷史過程，原有的社會秩序和地方權力結構發生了重大變化。這一時期該地區的地方政區重

新劃分，聚落形態出現某些軍事化的趨勢，以宗族組織和民間神祭祀為核心的鄉村社會組織重新整合，戶籍和賦稅制度發生重大變化，當地人對地方文化傳統和歷史淵源的解釋有了新的內容。其中，康熙初年對沿海居民實行「遷海」的政策及其隨後「復界」的安排，對韓江流域族類關係的變化，也有深遠的影響。

康熙元年（1662年），清政府在東南沿海實行大規模的「遷海」政策，「令濱海民悉徙內地五十里」（屈大均 1991：49），「應遷之地，插標為限，拆牆毀屋，以繩直之。界內人夫發開河溝，深廣各一丈，餘築墩台，派兵守望。」（凌魚 1974：960）潮州沿海數十里居民全部內遷，民不聊生，哀鴻遍野。在「遷界令」之下，韓江下游的民眾被安插到中上游山區定居，如澄海縣在康熙三年（1664年）奉旨裁撤，縣民全都被安插到程鄉縣。清代潮州有句民諺，所謂「澄海無客，大埔無潮」（黃挺 2005：1-7；吳榕青 2005：8-13），意即澄海全縣居民都是講福佬話的。這麼多講福佬話的人群，被安插到講客家話人群聚居的韓江中上游山區居住，無疑是對當地的族類關係，有意義深遠的影響。

今日我們所見的所謂「客家典型民居形式」土樓的地理分佈狀況，與「遷界」也有直接的關係。作者曾經指出，由於從明代嘉靖年間開始的長達百年的激烈社會動盪，當時韓江流域出現過一次持久的「築城建寨運動」，鄉村社會的軍事化是該時期地方社會一個重要的發展趨勢。到明末的時候，該地區鄉村的聚落形態已經與前大不相同，現在韓江流域主要的「大鄉里」（大村），幾乎都在嘉靖至崇禎期間有過一次重新整合並「築城設防」的過程（陳春聲 2001：73-106）。以澄海縣為例，明末該縣重要的居民點，幾乎全部成了軍

事堡壘：

在下外為冠隴寨，在上外為刺林寨；在中外為渡頭寨；在蘇灣為程洋岡寨，為南灣寨，為樟林寨；在蓬州為歧山上寨，為歧山下寨，為下埔寨，為鷗汀背寨，為外沙上、中、下寨；在鯉浦為水吼橋寨，為湖頭市寨，為厚隴寨，為月浦上、中、下寨，為長子橋寨；在鮑江為鮑浦寨，為蓮塘寨，為大場寨。以上諸寨百姓因寇盜充斥，置寨防禦，自為戰守（王岱 1686：2b）。

這一以「築城建寨」為標誌的鄉村社會的軍事化趨勢，對韓江流域的地方文化，也有長遠的影響。同治年間先後署潮陽、普寧、澄海三縣和潮橋運同事的江蘇如皋人冒澄，曾著文討論潮州人「好狠鬥勇，嗜利輕生」現象產生的根源，認為其形成與明代後期「築圍建堡」的歷史過程有關：

民情強悍，好勇鬥狠，嗜利輕生。鄉村聚族而居，煙戶繁密。明末海盜縱橫，民多築圍建堡以自衛，久而鄉無不寨，高牆厚柵，處處皆然。其弊也，莠民藉以負固，敢於拒捕抗糧。官吏捕治為難，半由於此（冒澄 1879：2a）。

明代後期在韓江流域東側及其相鄰地區開始出現的土樓建築，其實就是這一「築圍建堡」過程的一部分，其建築和居住者並沒有方言群體的差別。清代康熙初年「令濱海民悉徙內地五十里」，沿海數十里的民房被清拆一空，當然也包括土樓在內。執行「遷界令」的結果之一，就是土樓只存留於遷界範圍之外的內陸山區，而內陸山區主要為講客家話的人群聚居之地，這就導致了土樓被視為「客家典型民居形式」的看法。其實，時至今日，也仍有大量的講福佬話的人群，居住在土樓建築中（黃挺 1997：141-142）。

康熙八年(1669年),潮州各地開始「復界」。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清政府統一臺灣,同年開海禁。在此後的一段時間裏,因「遷界」而移居韓江中上游山區的沿海民眾陸續回遷原居地,政府也採取了鼓勵在沿海和內地受戰爭破壞的地區移民墾荒的政策,結果,原在山區居住的講客家話的人群也隨著向外遷徙,移居廣東省內的其他地區,以及廣西、江西、四川和臺灣等地(陳春聲 2005: 161-172),這就形成了羅香林先生後來所描述的所謂「客家遷移運動的第四時期」(羅香林 1992a: 62)。羅先生也一再強調此次「客家遷移運動」與「復界」的關係:

抑近世中國歷史之發展,與清朝對鄭成功父子之據地抵抗,而嚴令閩粵沿海五十里居民,劃界內徙,有甚鉅關係。而客家先民之遷居沿海省分,亦即因遷界後之復界與招墾官荒而引起(羅香林 1992b: 7)。

民國《赤溪縣誌》也強調復界之後,官府鼓勵墾荒的政策對講客家話的人群遷移的影響:

邊界雖復,而各縣被遷內徙之民能回鄉居者不得一二,沿海地多寬曠,粵吏遂奏請移民墾辟以實之。於是惠、潮、嘉及閩、贛人民攜家赴墾于廣州府之新寧、肇慶府屬之鶴山、高明、開平、恩平、陽春、陽江等州縣,多與土著雜居。以其來自異鄉,聲音一致,俱與土音不同,概以客民視之,遂謂為客家云(賴際熙 1967: 165)。

從當時的各種記載看來,這一時期從韓江中上游地區移居外地的人群,已經很清楚地被稱為「客」。例如,藍鼎元在雍正二年(1724年)所寫的〈與吳觀察論治臺灣事宜書〉,是這樣描述這個人群的:

廣東饒平、程鄉、大埔、平遠等縣之人赴台傭雇佃田者，謂之客子。每村落聚居千人或數百人，謂之客莊。客莊居民朋比為黨。睚眦小故，輒譁然起爭，或毆殺人匿滅其屍。健訟，多盜竊，白晝掠人牛，鑄鐵印重烙以亂其號(台牛皆烙號以防盜竊，買賣有牛契，將號樣注明)。凡牛入客莊，莫敢向問；問則縛牛主為盜，易己牛赴官以實之。官莫能辨，多墮其計。此不可不知也(藍鼎元 1977：90-91)。

類似的記載還有很多。值得注意的是，在當時的這類記載中，還不能明晰地分辨出「客子」或「客莊」之類的稱呼是否已經成為這些人的自稱。

與此同時，18世紀韓江流域的地方誌，除前引雍正《揭陽縣誌》有關「九軍之亂」的記載外，並未見更多的直接用「客」來稱呼本地方言群體的記載，但不同方言存在的事實，則更普遍地受到關注。以康熙《程鄉縣誌》為例：

李士淳曰：風俗與化移易，今古相懸，因地變遷，南北迥別。以一郡言之，則郡人土音近於漳泉，程人土音近於汀贛。程人悃幅無華，郡人巧猾多智(劉廣聰 1993：18)。

康熙《程鄉縣誌》修於康熙三十年(1691年)，其時程鄉縣尚未改為嘉應州，仍是潮州府的屬縣。上引記載明確指出了「郡人土音近於漳泉，程人土音近於汀贛」的事實，但仍以「郡人」與「程人」這類以地域為劃分標誌的概念，來描述講不同方言的人群。分設嘉應州以後，潮州各縣方誌仍繼續關注府內不同縣份方言的差別，乾隆《普寧縣誌》「方言」部分就指出，講客家話的大埔、豐順二縣的方言，與其他縣份明顯不同：

普于潮郡諸邑，大約與三陽、澄海同，與惠來、饒平大同而小異，至大埔、豐順，則懸遠不相通矣（蕭麟趾 1974：361）。¹

四、族譜纂修與祖先來源「歷史記憶」的塑造

作者曾經指出，明清之際韓江流域地方社會的動亂與「轉型」是一個連續的過程，清初的「遷界」，實際上是清王朝在地方社會「民」「盜」難分，政治與文化的「正統性」嚴重混亂的情形之下，所實行的重建社會秩序的有效措施。沿海數十里之內的百姓在官府驅趕之下背井離鄉，生計無著，自然苦不堪言。但是也必須看到，「遷界」以後，影響地方社會達一百多年的「海盜」和「豪強」的力量不再活躍，鄉村的軍事設施和軍事組織（特別是「鄉兵」）的重要性也遠不及明末，被劃於「界外」地區的軍事性城寨基本被拆毀，「復界」之時鄉村社會內部的權力結構也發生了變化。從明代中葉開始的地方社會的動亂局面，正是在「復界」之後趨於終結的（陳春聲 2001：73-106）。「復界」以後地方社會的諸多變化中，最引人注目的現象之一，就是宗族組織成為鄉村最重要的社會組織形式，祠堂、嘗產和族譜等相應地普遍出現。

正如多位學者的研究所指出的，明代後期華南地區出現過明顯的「宗法倫理庶民化」傾向，嘉靖以後，宗族意識形態向地方社會擴張和滲透，宗族禮儀在地方社會得到推廣，這實際上是把地方認同與國家象徵結合起來的過程（鄭振滿 1992：159-162；科大衛、

¹ 引文中所謂「三陽」，即海陽、揭陽和潮陽三縣。

劉志偉 2000：3-14)。不過，至少在韓江流域，要到 17 世紀末「復界」以後，宗族組織才在鄉村社會中普遍地建立起來，成為鄉村中最重要的社會組織形式。羅香林先生《客家史料彙編》一書，收錄了他數十年間所收集的 40 姓 86 種族譜有關「客家源流」的資料，這些族譜全都是 18 世紀以後才編修的。

這些族譜大都對本族遷徙的歷史有較多記載，其祖先源流故事的基本結構，可以豐順《吳氏族譜》的描述為例：

太始祖由江南入閩省地方汀州府寧化縣石壁村，結廬課子及孫，諱承順公，妣鄒宜人。二墓葬於彼石壁村，坐東向西。……公妣生三子：長坎一公，仍回江南大宗祖居；次坤二公，三震三公，後裔析分江、浙、閩、廣等處，今亦頗盛……（《豐順吳氏族譜》 1992：67）。

上述故事中始祖從中原或北方地區移居閩西寧化縣石壁村，再由石壁村遷居各地的說法，是講客家話的人群中流傳最廣的關於宗族源流的描述。這種說法，至遲在明末清初已經存在。明清之際在韓江流域地方政治舞臺上扮演重要角色的豐順吳氏族人吳六奇，就這樣回憶童年時聽到的有關祖先來源的說法：

憶方幼齡，即聞諸祖考云：我先人來自寧化石壁，與杭之湯湖，共為一脈。雖以閩粵異處，支派遙分，未得遽詳世系，然遺言在耳，心中固耿耿不忘也（吳六奇 1992：66）。

吳六奇在明末時是一個山賊，為所謂「五虎亂潮」者之一，清初降清，出任專為平定地方社會動亂而設置的饒平總兵，為把明鄭勢力逐出潮州沿海地區，立下汗馬功勞：

福建汀州人，海陽籍，明末踞大埔、程鄉、饒平等處，亦五虎

亂潮之一。後投誠，授饒平總兵，平潮有功（江日昇 1960：108）。

吳六奇在《吳氏族譜》的「序言」中談到孩童時代即已從先輩口中獲知祖先源流，揭示了族譜在保留此類「歷史記憶」並賦予其「正統性」方面的重要作用。18 世紀以後宗族組織的普遍建立和族譜的大量編修，無疑是有助於這類「歷史記憶」的強化和推廣的。

再以 19 世紀末著名外交家和詩人黃遵憲的〈己亥雜詩〉為例，說明這種傳說的影響之深。黃遵憲是嘉應州人，在光緒二十五年（1899 年）所作的這組詩，有多首談及客家的源流與文化（張應斌、謝友祥 2000：78-84），其中一首為：

筆路桃弧輾轉遷，南來遠過一千年。方言足證中原韻，禮俗猶留三代前。

詩後「自注」云：

客人來州，多在元時，本河南人。五代時，有九族隨王審知入閩，後散居八閩。今之州人，皆由寧化縣之石壁鄉遷來，頗有唐魏儉嗇之風，禮俗多存古意，世守鄉音不改，故土人別之曰客人。

可以看出，關於自己的祖先來自中原的說法，對於講客家話的人群來說，已經成為日常生活的常識。每個人從孩提時代開始，就從大人的口耳相傳之中，從本族的族譜中，不斷地聽到和讀到此類解釋。後來被羅香林先生譽為「最先提述客家源流問題」（羅香林 1992a：2）的嘉慶年間和平人徐旭曾的〈豐湖雜記〉，也就是保留於和平《徐氏族譜》中的一段記載：

博羅、東莞某鄉，近因小故，激成土客鬥案，經兩縣會營彈壓，

由紳耆調節，始息。院內諸生，詢余以客者對土而言，寄莊該地之謂也。吾祖宗以來，世居數百年，何以仍稱為客？余口講，博羅韓生，以筆記之（五月念日）。

今日之客人，其先乃宋之中原衣冠舊族，忠義之後也。自徽欽北狩，高宗南渡，故家世胄，先後由中州山左，越淮渡江而從之，寄居各地。迨元兵大舉南下，宋帝輾轉播遷，南來嶺表，不但故家世胄，即百姓亦多舉族相隨，有由浙而閩，沿海至粵者，有由湘贛逾嶺至粵者，沿途據險與元兵戰，或徒手與元兵搏，全家覆滅，全族覆滅者，殆如恒河沙數。天不祚宋，厓門蹈海，國運遂終，其隨帝南來歷萬死而一生之遺民，固猶到處皆是也；雖痛國亡家破，然不甘為田橫島五百人之自殺，猶存生聚教訓復讐雪恥之心，一因風俗語言之不同，而煙瘴潮濕，又多生疾病，雅不欲與土人混處，欲擇距內省稍近之地而居之，一因同屬患難餘生，不應東離西散，應同居一地，聲氣既無間隔，休戚始可相關，其忠義之心，可謂不因地而殊，不因時而異矣。

當時元兵殘暴，所過成墟，粵之土人，亦爭向海濱各縣逃避，其閩、贛、湘、粵邊境，毗鄰千數百里之地，常有數十里無人煙者，於是遂相率遷居該地焉。西起大庾，東至閩汀，縱橫蜿蜒，山之南，山之北，皆屬之。即今之福建汀州各屬，江西之南安、贛州、寧都各屬，廣東之南雄、韶州、連州、惠州、嘉應各屬，及潮州之大埔、豐順、廣州之龍門各屬，是也。

所居既定，各就其地，各治其事，披荊斬棘，築室墾田，種之植之，耕之獲之，興利除害，休養生息，曾幾何時，遂別成一

種風氣矣。粵之土人，稱該地之人為客，該地之人亦自稱為客人（《和平徐氏族譜》 1992：297-298）。

客人語言，雖與內地各行省小有不同，而其讀書之音，則甚正，故初離鄉井，行經內地，隨處都可相通；惟與土人之風俗語言，至今猶未能強而同之，彼土人以吾之風俗語言，未能與彼同也，故仍稱吾為客人；吾客人亦以彼之風俗語言，未能與吾同也，故仍自稱為客人（《和平徐氏族譜》 1992：298）。

〈豐湖雜記〉作於嘉慶十三年（1808年），其有關客家源流的描述中，以下幾點是值得特別引起注意的：1、嘉慶年間在東江下游地區，講客家話的人群與講後來被稱為「廣府話」的人群間發生過激烈的「土客鬥案」，這裡正是兩個方言群體聚居地交叉界鄰的地方；2、徐氏描述的有關「客人」源流的故事，已經超越了個別家族或宗族對其祖先來源的追憶，而被描述為對整個方言群體共同來源的解釋；3、這種解釋包含了與國家興亡直接相關的內容，被賦予強烈的「忠義」的意涵；4、「客人」是「土人」對於後來移民者的稱呼，但已經被後者接受為本群體的「自稱」；5、「客人」與「土人」最明顯的識別標誌，就是語言。

徐旭曾是和平縣人，和平縣在東江上游地區，與嘉應州相距不遠，人員來往密切，但該地不屬韓江流域。不過，徐氏是嘉慶四年（1799年）進士，曾在戶部任職，丁母憂後不再為官，長期掌教廣州越秀書院和惠州豐湖書院，其識見不囿於一鄉一族，所描述的客家方言群的聚居範圍，已經包括了粵、閩、贛三省的大片地區，即所謂「福建汀州各屬，江西之南安、贛州、寧都各屬，廣東之南雄、韶州、連州、惠州、嘉應各屬，及潮州之大埔、豐順、廣州之龍門

各屬」。所以，可假定〈豐湖雜記〉所表達的講客家話的人群有關自己群體的看法，在當時的韓江流域也可能存在。

必須指出的是，此類關於自己是歷史上移民的後代的傳說，在中國人的社會中是很常見的。儘管在一般的歷史解釋和教科書的描述中，中國人常常被賦予「安土重遷」的稟性，但有意思的是，在現存的數以萬計的族譜中，在鄉村父老口頭流傳的說法裡，我們所聽到的，都是鄉民們的先祖從外地遷移到本地定居的故事。最爲人所熟悉的，除了客家人從福建寧化石壁遷徙到各地的故事、珠江三角洲的居民中所流傳的珠璣巷的傳說、廣東所有講閩南語系方言的人群都來自福建莆田的說法外，還有華北廣泛流傳的山西洪洞縣大槐樹的傳奇。連西南地區現在被定義爲彝族、苗族和侗族的人群中，也普遍流傳著自己祖先原來居住在江西吉安府的故事。從某種意義上講，整個中國社會可以被視爲一個「虛擬的」的移民社會。只要有機會到鄉村與老人們談談，就會明白，中國普通老百姓關於其先祖來自另一個他們實際上並不熟悉、但在歷史上教化程度可能更高的地方的觀念，是如何的普遍和根深蒂固。徐旭曾的貢獻，是在廣泛瞭解各個地區有關傳說的基礎上，根據族譜的記載，將一個一個家族的故事，描述成爲一個以方言爲主要識別標誌的人群的集體的「歷史記憶」。

不過，〈豐湖雜記〉在形成之後的 100 餘年間，只是保留於和平《許氏族譜》之中，並未廣泛傳播。真正意義上的客家「族群」意識的自覺，是與近代西方「種族」觀念的傳入和近代城市生活的出現，直接相關的。

五、近代城市生活與「族群」意識的自覺

具有近代「種族」意涵的客家族群意識的形成，無疑與清代咸豐至同治年間發生於珠江三角洲西部邊緣地區的「土客鬥案」直接相關，兩廣總督瑞麟和廣東巡撫郭嵩燾在〈會奏查辦土客案疏〉中簡述了事件的原委：

論事之緣起，為匪者土民，助官攻匪者客民，客民順，而土民逆。論事之終竟，為匪者亂民，與士紳無與，客民因以土匪為仇而助官，其蓄意已深；因剿匪而戡及士紳，柯曼無已，其鬥殺尤慘；迨至竄居廣海城寨，至於抗官犯順，是土民順而客民又逆（瑞麟、郭嵩燾 1967：181）。

在這次影響深遠的事變中，與「客民」相對者被稱為「土民」。事平之後，多位外國傳教士和學者報導、研究了事變經過，並正式用「人種」之類的術語來描述這個方言群體。關於咸同年間廣東西路的「土客大械鬥」及事後西方研究者的觀念，對客家「族群意識」形成的重要作用，羅香林先生在《客家研究導論》中已有所討論（羅香林 1992a：7-8），近年還有幾位學者做了相當出色的研究（程美寶 2001：387-417；劉平 2003），本文不再贅述。

除了「土客大械鬥」這類激烈的衝突事件之外，近代城市的興起以及城市日常生活接觸中引發的族群隔閡問題，是具有近代色彩的客家族群觀念得以強化和普及的另一個重要因素。作者感興趣的是，汕頭市興起在韓江流域民眾「客家」觀念變化過程的作用。

1860年代末期，由於《天津條約》的簽訂，位於韓江入海口的

漁村汕頭成爲通商口岸。隨著機器輪船業的發展，這個口岸在幾十年間迅速成爲「中國通商第四口岸」。²著名的客家學者溫廷敬在〈潮嘉地理大勢論〉中，這樣描述汕頭的地位：

以近海之故，民多冒險出洋。南洋諸島之利權，潮嘉人幾握其半，皆海線之關係也。然其缺點者，則以二百餘里之海線，而可泊大艦者，僅有汕頭一埠（溫廷敬 1903）。

汕頭原來只是一個小漁村，現在成爲整個韓江流域唯一可以停泊機器輪船的口岸，潮州府和嘉應州兩地的商人都競相在這個新興的城市中發展自己的力量。其中許多人是先到了南洋、香港、上海等地做工或經商，在僑居地賺了錢，再回來汕頭一帶發展的。有意思的是，汕頭周圍韓江下游地區的許多大型基礎建設，都是韓江中上游的客家商人興建的。如民國九年（1920年）建設汕頭至樟林輕便鐵路的，是大埔百墩鄉人楊俊如（芮詒壘 1988：129-138）。而光緒三十年（1904年）動工，三十二年（1906年）落成的潮汕鐵路，從倡議興建到投資建設，主其事者是嘉應州最著名的華僑商人之一張煜南（王琳乾 1987：76-80）。

從光緒二十九年（1903年）起，由客家人在汕頭主辦的《嶺東日報》就在「潮嘉新聞」欄中積極報導張煜南等人的活動，還就修建潮汕鐵路種種問題發表了許多評論，該年十月連載的「條陳利弊」文中，有「開鐵路以濬利源」一節：

汕頭為通商口岸，貨物充盈，潮州粟米不敷，需籍海米以接濟。近來梅溪水淺，舟楫難通，雖有濬河局日日去沙，然潮州地勢

² 《嶺東日報》，第4版，潮嘉新聞集股行輪，光緒三十年二月初一日。